**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老生活楼改造及物理隔离工程设计服务招标项目**

比选文件

比选文件编号：ERFLZX20240401

**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

**二○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公告**

**第二部分 参选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 参选文件组成**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老生活楼改造及物理隔离工程设计为政府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下采购项目。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改造老生活楼改造及与福利院物理隔离工程设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于2024年05 月11 日14 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老生活楼改造及与福利院物理隔离工程限额设计

采购文件编号：ERFLZX20240401

施工总投资：估算98.91万元。中标结算按照工程中标价×费率。

工程规模：拟对老生活楼二楼（医务室、实训室、社工室）、三楼（儿童室内活动室）进行改造、与福利院物理隔离,总建筑面积约1829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以财政审定价为准。

招标原则：以最低费率为中标原则。本工程设计费采用费率报价，控制价为4.5%，有效报价是低于或等于4.5%的报价，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二位。高于4.5%的投标报价作废标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自工程施工准备阶段至验收合格(本项目执行限额设计)。

**服务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及行业现行勘察设计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

**二、采购文件内容：**

详见比选文件，请仔细研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符合以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其他资格条件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项目负责人资质：

3.1具备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及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须为参选人正式人员并提供投标企业与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及社保机构出具的参选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明细表。

4.项目组人员基本要求如下**（建筑设计专业负责人可由项目负责人兼职除外**）：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人数配备要求 | 执业资格要求 |
| 项目负责人 | 1 | 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及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
| 建筑设计专业负责人 | 1 |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
| 给排水专业  负责人 | 1 |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
| 电气专业  负责人 | 1 |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
| 弱电专业  负责人 | 1 |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
| 说明 | 注：1.上述拟派项目负责人和其它专业设计人员为本项目最低限度要求，各参选人必须按上述要求分别配备，且不得相互兼职，否则，按废标处理。  2.投标时需提供执业资格证书、学历证、职称证,有效劳动合同书及社保机构出具的参选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明细表。 | |

5.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授权委托人为投标单位正式人员证明材料【提供授权委托人与投标单位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

6.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或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四、比选公告期限**

自比选公告在南通市民政局网站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五、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比选保证金，采购文件中涉及比选保证金的事项，均按免收比选保证金执行。

**六、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1500元。**

**2.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汇入招标人单位账户（应当以数字人民币、支票、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中标人凭成交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3.成交供应商在按规定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4.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单位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单位亦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七、采购文件的获取，开标时间、地点**

1.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4 月30日至2024年05 月 10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通市民政局网站

2.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 05月11 日14 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85号，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行政楼楼二楼大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开启

时间：2024年 05 月11日14 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85号，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行政楼二楼大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其他：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

联系方式：任先生 13962802408

**第二部分 参选须知**

**一、比选文件由比选人解释**。

1.供应商下载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非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在下载比选文件开始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3日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比选损失自负。

2.参选人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参选文件，或者参选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参选将被拒绝，比选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比选人有权对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比选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比选人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比选人具有约束力。

4.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参选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自负。

5.比选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参选报价**

一个标的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四、参选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参选人按第七部分“参选文件组成”编写参选文件。参选文件规格幅面A4纸（图纸等除外）；按照比选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参选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参选人承担；牢固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参选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参选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参选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标、价格标），明确标注参选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

3.参选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五、参选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参选人应将资格审查文件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参选人应将商务技术标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A3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价格标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于参选文件其他部分中。

4.密封后比选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标）封面分别标明采购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关键信息，并封袋封面盖章。

5.比选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参选文件。

**六、参选文件的递交时间**

参选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比选人。比选人将拒绝接收在比选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参选文件。

**七、比选费用：无。**

**八、付款方式**

【特别提醒】付款方式不接受负偏离及任何意图改变付款方式的意图表达，否则作无效比选处理。

按具体设计项目付款：施工图完成并通过采购人审核，施工招标完成后支付设计费的30%，项目施工完成并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请参选人在制作参选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参选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中标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一、项目概况**

1.地理位置：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老生活楼二楼、三楼及与福利院隔离部分）

2.项目工程量：约1829平方米

**二、服务内容**

1.前期设计咨询服务；

2.协同招标人参与项目调研活动；

3.方案、施工图及后期服务；

4.概算完整编制。

三、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省市相关设计规范、技术标准要求。

2.设计周期时间：一个月，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并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方案、施工图、概算等编制工作。

3.设计成果：设计周期内需完成所有设计图纸的编制。按项目特点提供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平面图、施工图（含水电）、各区域局部节点大样图、装修材料表、设计说明等。

4.提供的设计成果至少满足下列要求：

1）设计标准按现行有关专业规范，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设计批复的文件精神执行。设计文件需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设部2016年11月）要求，有新标准的则执行新标准；

2）施工图设计满足采购人具体要求。

5.各专业负责人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的人员配置，发包人随时给予检查，若发现设计人员非投标文件所配置人员，发包人将给予相应处罚。

五、其他要求

合同签订：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设计合同。

六、参选要求

1.投标报价的原则：

1.投标报价应包括：方案设计、方案优化及整理、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所必须的设施、材料、技术、劳务、交通、差旅、咨询费、会务费、报告编制费、研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专家评审费、行政主管部门咨询、评审手续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必须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对建设方案进行修改，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设计费不作调整，并对所承担项目设计的完整性负责。中标单位不履行的，招标人有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要求赔偿损失等权利。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一、比选人组织开标。**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比选人代表组成，按照最低价中标原则公平、公正、择优进行独立评标。

由比选人代表对参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应现场告知原因。评委会对合格供应商的参选文件进行评审。

**（一）评审内容**

1.参选资格是否符合

2.参选文件是否完整；

3.参选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参选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参选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参选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参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参选处理;**

1.未按照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费率超过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4. 参选文件含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专业条件的参选人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参选人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参选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标、商务技术标三部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评标委员会对参选人资格性、符合性评审后，对合格的参选人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商务技术标，待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再开启价格标。

**评委在认真审阅参选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参选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的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目进行评分，不得统一打分。**

**（一）参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参选人资格性、符合性不合格的，其参选文件判定为无效参选文件。合格的，评委对其参选文件继续评审。

**(二)评分标准与权重**

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评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分标准如下：

1.商务技术标(4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  细目 | 评 分 内 容 | | 分值 |
| 1 | 实施方案(22分） | 设计进度控制和设计质量保证措施。 | 根据项目设计周期要求，提供方案、施工图，满足采购人项目推进计划的实施。投标人制定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进度控制措施和质量保证措施，评委横向对比打分：  优秀 6 分，良好 4分，一般 2 分。 | 6 |
| 造价控制方案及保证措施 | 根据采购人单个设计项目进行设计，确保工程费不超过采购人的要求，针对每个设计任务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造价控制及保证措施，实现造价控制目标。投标供应商提供切实可行的造价控制方案和保证措施，评审委横向对比打分 ：  优秀 6分，良好 4 分，一般 2 分。 | 6 |
| 后期服务的承诺、 现场服务的安排 及保证措施 | 本项目为采购人改造设计项目，投标供应商要结合采购人的服务对象需求，如何做到设计进度、设计质量、编制概算实质性要求，制定后期服务承诺、施工现场服务安排计划和质量保证措施，做到设计服务及时，响应时间短（本项目改造时间短，供应商应充分积极响应此项:比如一小时接报、不超过两小时解决突发情况）等高效服务目标。  优秀6分，良好 4分，一般2 分。 | 6 |
| 节能环保（消防）到位 | 具体项目实施过程中，投标供应商需承诺采用新型环保（消防）技术，节约投资运行费用，符合国家节能环保（消防）方向。提供承诺书得4分（格式自拟），不满足或不承诺不得分。 | 4 |
| 2 | 投标人  业绩  （6分） | 投标单位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公共建筑改造设计且总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及以上业绩，有1项得3分，本项最多得6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及合同对应的发票复印件（所提供发票的开具时间不得晚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投标人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重复使用）。**  1）发票复印件需清晰，可见金额，否则不予得分；  2）合同可以是框架协议。一份发票只能对应一份合同；  3）合同和发票必须同时提供，否则不予认可为业绩；  4）合同上没有明确注明合同签订日期的业绩不予认可（合同编号或者合同条款中的服务期限等不作为认定合同签订日期的依据）。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 | 6 |
| 3 | 项目负责人业绩  （6分） | 1.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负责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公共建筑改造设计且总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及以上业绩，有1项得3分，本项最多得6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及合同对应的发票复印件（所提供发票的开具时间不得晚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项目负责人业绩与投标人业绩项不可重复使用，项目负责人业绩仅认可其在本项目投标人单位业绩；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需提供劳动合同及投标截止日期前至少一个月由劳动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 | 6 |
| 4 | 设计团队（6分） | 1.项目总负责同时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和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的得3分。  2.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  3.强电专业负责人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  4.弱电专业负责人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  5.本项最多6分  **（提供以上相关人员相关证书、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 6 |

2.价格标（60分）

**注：本项目一次性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费率最低的供应商的投标费率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最后报价费率）×价格权值×100

比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投标费率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选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备注：由于评分主要根据比选文件提供的资料进行，比选人须自行承担由于资料提供不全、错漏、或者无效而导致的不利评审，并对自身提供的比选文件、资料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所有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比选人公章。

**七、推荐中选服务单位**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委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比选报价相同的并列，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采购人委托评委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八、其他注意事项**

1.在比选、开标时间，比选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评委会不得向比选人解释落标原因。

3.在比选、评标过程中，如果比选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比选或评标。

4.凡在比选、开标过程中，采购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比选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比选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询。比如：采购人在开标中提示评委是否回避，比选人现场未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评委回避事项提出质询。

**九、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在南通市民政局网站公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如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参选文件组成**

**参选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文件、价格标、商务技术标三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文件（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关于资格的响应函（格式参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两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参见附件）。

5.供应商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6.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须在注册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为投标单位）及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须为参选人正式人员并提供投标企业与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及社保机构出具的参选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明细表。

7.项目组人员基本要求如下**（建筑设计专业负责人可由项目负责人兼职除外**）：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人数配备  要求 | 执业资格要求 |
| 项目负责人 | 1 | 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及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
| 建筑设计专业负责人 | 1 |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
| 给排水专业  负责人 | 1 |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给排水相关专业） |
| 电气专业  负责人 | 1 |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
| 弱电专业  负责人 | 1 | 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
| 说明 | 注：1.上述拟派项目负责人和其它专业设计人员为本项目最低限度要求，各参选人必须按上述要求分别配备，且不得相互兼职，否则，按废标处理。  2.投标时需提供执业资格证书、学历证、职称证,有效劳动合同书及社保机构出具的参选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明细表。 | |

**二、商务技术标（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牢固装订）：**

1.技术比选响应函；

2.类似业绩等；

3.评审办法中涉及的事项，为方便比选评审，请供应商按比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价格标：三份（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标部分：**

1.参选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1.关于资格的响应函**

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_\_\_\_\_\_\_ \_\_\_\_\_\_\_\_\_\_（项目编号）投标活动。针对以下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比选人全称：

公 章：

授 权 代表：

日 期：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联系方式：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 项目，签署上述招标申请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比选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黏贴此处）** |

**3.授权委托书（如需）**

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

本授权书宣告，在下面签字的 以法定代表人身份代表本单位授权： 为本单位的合法授权代表，授权其在 项目招标活动中，以本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本人与你们进行比选、签署文件和处理一切与此事有关的事务。授权代表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本委托书限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比选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委托人：

联系方式：

日 期：

|  |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黏贴此处，原件备查）** |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有/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江苏”“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技术比选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

依据贵单位组织的（比选项目名称)项目比选的邀请，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比选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比选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比选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比选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比选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比选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价格标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价格标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费率（%） | 项目完成时间付款方式 |
| 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老生活楼改造及与福利院物理隔离工程设计服务招标项目 |  | 完全响应比选文件要求  完全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付款方式 |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采购文件。

（2）响应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该项目的全部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方案优化及整理、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所必须的设施、材料、技术、劳务、交通、差旅、咨询费、会务费、报告编制费、研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专家评审费、行政主管部门咨询、评审手续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委托方（甲方）：

设计方（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建设项目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和《江苏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

1.2国家、省及南通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中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设计内容及标准**

2.1工程项目的名称：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老生活楼改造及与福利院物理隔离工程设计服务招标项目；

2.2地理位置：南通市儿童福利中心内；

2.3项目规模：拟对老生活楼二楼（医务室、实训室、社工室）、三楼（儿童室内活动室）进行改造及与福利院之间实行物理隔离,总建筑面积约1829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以财政审定价为准。；

2.4设计周期时间：单个项目委托后供应商必须24小时内做出响应，并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方案和施工图的编制工作；

2.5工程项目的服务内容：

（1）设计周期内需完成所有设计图纸的编制。按项目特点提供以下材料，包含但不限于平面图、施工图（含水电）、各区域局部节点大样图、装修材料表、设计说明等。

（2）方案及施工图确定过程中的设计修改完善；

（3）编制符合南通市规定的概算，并与相应设计阶段的文件同步提交。工程设计、监理、施工、试验、造价和技术咨询等一切工程费用均列入概算。概算材料价格按当期的《南通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缺项价格，市场询价；

（4）协助甲方完成监理、施工等与工程有关的招标工作。编制主要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品牌型号推荐清单（最终成果要求可以用于施工招投标）；编制特殊施工工艺的技术规程与控制点，以及在工程建设中，施工、监理单位需配备的检测仪器、仪表、相关标准、规范、强制性条文等。此外，协助甲方办理相关行政报批手续；

（5）乙方需进行必要的现场察看及测量工作、制作效果图及多媒体汇报材料，主动与各相关部门沟通，做好对接工作，全力配合甲方进行方案阶段、施工图阶段设计成果的会审；

（6）乙方须提交相关设计文件及相关的计算书，接受南通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的岩土及施工图审查和甲方组织的专项论证直至审查通过；

（7）乙方应按招标文件、合同等规定，以及在投标文件中所作出的各项服务承诺，实施全过程的现场服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按招标人要求进行增补设计及设计变更等。

（8）如中乙方不具备相关专项咨询资质，应当委托具备相关专项资质的单位并经甲方认可后，完成相关任务。同时乙方必须承担不在其设计范围内的其它专项设计、咨询的配合及图纸会签等技术服务工作。

2.6设计要求：

（1）建设工程设计应当以工程勘察成果为依据，设计成果满足现行相关规范、设计和审图要求；

（2）满足甲方的工期、质量、安全等要求；设计工期必须满足本合同的要求。乙方的设计工期考核于合同签订次日起计算。除甲方原因外，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则每延误一天，扣减合同设计费的千分之五；若延误超过2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拒付合同款，并追究乙方的相应责任；

（3）设计标准按现行国家相关法律，有关行业、专业规范、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设计批复的文件精神执行。设计文件按《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南通市实施细则（2019年版）及甲方提供的有关文件精神执行。如因乙方原因不能达到设计深度要求的，酌情扣减设计费的10～40％；

（4）乙方对本单位编制的设计文件质量负责，因设计文件错误影响建设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的，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应承担责任，并酌情扣减设计费的 10%～20%，直至终止合同；

（5）乙方必须切实履行项目实施方案设计阶段的全过程跟踪服务工作，履行招标文件及本合同中的有关规定以及投标文件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影响工程进展，则酌情扣除设计费；

（6）关于设计变更、设计（概算）漏项的考核：由于乙方全责造成的设计变更，甲方以该变更、漏项相应工程造价（增加或减少）的5%作为考核金额，从合同总额中予以扣除。由于乙方部分责任造成的设计变更，甲方酌情以该变更相应工程造价的1%~3%作为考核金额，从合同总额中予以扣除（扣完为止）；

（7）乙方应有相应的组织措施和经济承诺措施。承诺在设计过程中无条件服从甲方对工程设计的协调和组织工作。

（8）参加竣工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交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时间 | 备注 |
| 1 | 相关图纸 | 1 |  |  |

1.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付设计文件名称 | 阶段 | 份数 | 交付时间 | 质量等级 |
| 1 | 设计方案、计划进度表 |  | 5 |  | 完成方案并通过相关审查 |
| 2 | 概算 |  | 5 |  | 完成施工图设计、完整概算并提交审核 |
| 4 | 改造设计文本 |  | 8 |  | 与相应阶段设计文件同时提交 |
| 5 | 施工图 |  | 16 |  | 满足施工需求 |
| 6 | 施工图光盘 |  | 1 |  | 合格并满足深度要求 |
| 7 | 其他需要提供的设计成果 |  |  |  | 合格并满足深度要求 |

注：各专业工程方案及施工图纸需分别提供。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法**

5.1甲方应支付本合同中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设计服务费率为，该设计服务费率中包含甲方招标时委托内容的所有费用及服务费，最终按乙方实际完成的设计项目按实结算。

5.2 支付方法为：设计图、施工图完成并编制好概算，通过财政相关部门审核通过，施工招标完成后支付设计费的30%，项目施工完成并经采购人组织相关专业人员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

**第六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6.1甲方权利和义务：

6.1.1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6.1.2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要求重新确定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

6.1.3甲方应对需变更的设计内容及时向乙方提交相关资料。

6.1.4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算设计费。

6.1.5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6.1.6甲方负责将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报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审查，审查合格后方可应用。

6.1.7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甲方有权对乙方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的行为进行索赔。

1. **乙方权利和义务**

7.1乙方按照约定对整个工程所涉及的设计成果负责。乙方如具有相关资质可以自行完成工程测量、设计工作，如不具备相关专项咨询及设计资质，应当委托具备相关专项资质并经甲方认可的单位完成（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作为总承包单位对项目可研、工程设计、工程测量等工作负总责并承担协调、监督、管理职能。

乙方须审查工程测量单位及部分专项设计单位的资质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并按要求报甲方备案批准后再行分包委托。禁止乙方将上述工作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且分包单位不得再分包。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7.2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除不退还合同规定履约保证金中全部工期履约保证金外，并且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减收本合同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3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设计审查会议。各阶段设计成果经评审或审查需要设计调整的，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整，及时向甲方提交调整后的设计成果，并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7.4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按照相关法律执行。

7.5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按照有关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7.6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

**第八条 其 他**

8.1甲方应按法规规定要求，设计文件报工程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乙方应配合甲方对审查出的有关问题作出修改，直至满足要求。

8.2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8.3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超过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份数，乙方不再另收工本费。

8.4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8.5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

8.6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7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8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9其他约定事项：

8.9.1工程设计文件应满足相应设计阶段的技术、深度要求，如因乙方原因不能达到设计质量要求，酌情减少支付相应阶段、项目设计费10～40％。

8.9.2施工中遇到的需要乙方进行变更或补充设计的，乙方应及时办理有关书面变更或补充设计手续。设计变更或补充设计手续应规范、完整，并符合审图机构的要求。设计变更程序应严格遵守甲方关于《工程设计变更程序管理暂行规定》。

8.9.3违约责任：由于乙方全责造成的设计变更，乙方以该变更相应工程造价（增加或减少）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同意甲方从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设计费扣完为止）。由于乙方部分责任造成的设计变更，乙方应按不超过该变更相应工程造价的1—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同意甲方从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设计费扣完为止)。

8.9.4 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承担项目实施方案设计阶段的全过程跟踪服务工作，并选派设计代表常驻现场，随时解决出现的设计问题，且双方不再另行签订相关合同，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及时提交工程设计总结，向建设单位报送设计费结算资料。

设计代表必须是经过建设单位认可的设计人员。

8.10其他要求：

1、乙方需按照甲方通知的图纸份数提供图纸；

2、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变更、补充等，乙方应及时的无偿给予设计变更或补充等（如相关主管部门审查、设计遗漏、设计错误等）；

3、非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补充等按照以下原则计算设计费用，增加到结算设计费中：

（1）在原有设计上做部分修改、变更的，由甲方项目负责人书面确认修改的工作量的占比折算为工程造价，按照对应的各个单项施工合同分别计算，折算造价的审计总价占该施工合同审计价不超过5%的不予增加设计费，超出5%的部分按照本合同计算原则计算新增设计费。

（2）取消原设计完全重新设计或补充设计的，按照对应的各个单项施工合同分别计算，新设计或补充设计的审计总价占该施工合同审计价不超过5%的不予增加设计费，超出5%的部分按照本合同计算原则计算新增设计费。

8.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12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其中报送有关部备案二份。

8.13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在15个工作日内报江苏省或南通市住建部门备案。（？）

8.1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自生效。

委托方单位名称： 设计方单位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廉洁协议**

甲方：

立协议单位：

乙方：

为了在工程建设中保持廉洁自律的风气，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建设工程承发包和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结合工程建设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省、市关于建设工程承发包工作规则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利益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九、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娱乐。

十、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十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二、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乙方应按工程合同造价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由甲方单位予以追缴。

十三、乙方在设计活动中有违法行为的，将被记不良记录。有不良记录者，视情况暂停市场准入直至永久停止市场准入。

十四、本廉洁协议作为的附件，与工程承发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五、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送交鉴证部门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部门：（盖章）

鉴证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合同履约情况一览表**

|  |
| --- |
| 设计质量： |
| 设计进度： |
| 概算进度及误差率： |
| 设计后期服务： |
| 其他： |

检查人：日期：